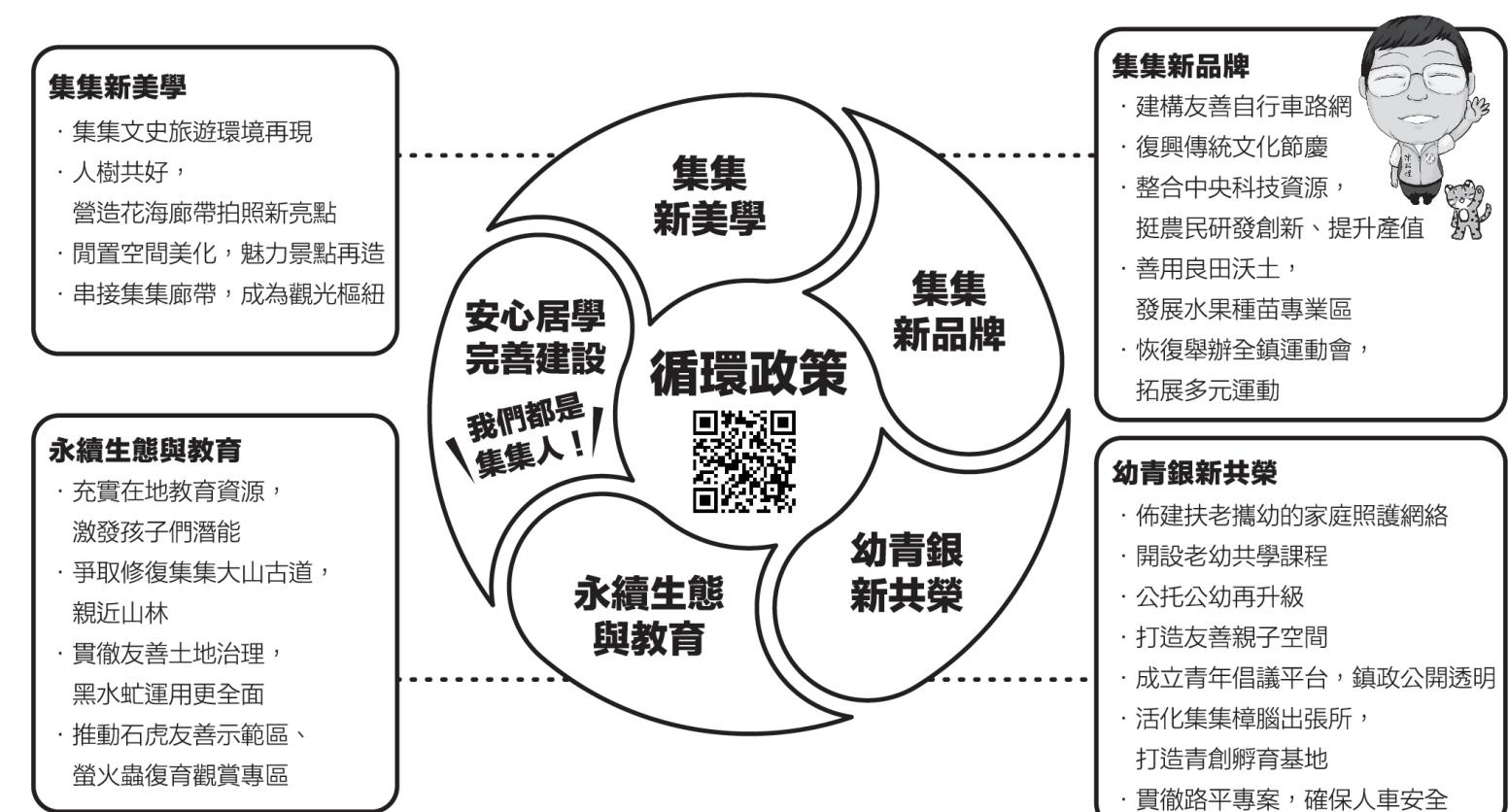


臺灣省南投縣集集鎮第19屆鎮長選舉選舉公報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灣省南投縣集集鎮第19屆鎮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號次	相 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 薦 之政黨	學 歷	經 歷	政 意見
1		吳大村	52年4月3日	男	臺灣省南投縣	中國國民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南開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科副學士畢業集集國中畢業和平國小畢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現任-南投縣縣政顧問南投縣義消顧問副團長集集鎮民眾服務社理事長集集警友站顧問團長集集鎮鳳凰志工顧問團副團長和平、永昌國小顧問...等-歷任-第20屆集集鎮民代表會主席集集鎮國民黨黨部主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集集市容整治，指示牌導引系統優化、路樹養護、路平、燈亮、水溝通，保持安全、乾淨的宜居遊憩環境。2.爭取綠色隧道樣式自行車道，人文休閒廊道，集集大山登山步道等；發展集集夜間景點，擦亮集集旅遊招牌。3.提倡低碳環保小鎮，力求減碳，結合縣府政策補助電動機車及電動腳踏車。【感動服務】4.提升行政效率，設立鎮民會辦室，採單一窗口主動服務，加強就業服務網絡，並恢復集集好行專車便民服務，讓年長鄉親就醫方便。5.布建社區關懷據點，爭取全齡多功能學習中心，創造世代共融、落實安居樂業。【提高福利】6.續辦全民意外險，爭取兒童托育相關補助措施，生育津貼加碼至每胎2萬元，65-99歲敬老金提高至800元、百歲人瑞5,000元。【優化建設】7.本鎮交通功能再升級，第一公墓轉型活化，融入生態公園、共融設施，爭取多功能集集轉運站，串聯鄰近鄉鎮觀光據點，成為濁水線重要交通樞紐。8.活化集集黃金地段閒置空間，向縣府爭取老站長館舍管理權，建構「產業販售平台」兼容文創櫥窗和農特產的展售中心。9.爭取警替中心出口新闢道路，直接連通新台16線，以利戰車運輸不再穿過舊台16線，讓綠色隧道交通更安全；亦可作為替代道路，利於活動辦理之便利性。10.支持文化平權，每年匡列預算豐富圖書，辦理多元主題活動，囊括產業、文化藝術、宗教慶典、生活美學、多元族群等議題。
2		陳昭煜	51年11月14日	男	臺灣省南投縣	民主進步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南開科技大學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明新科技大學台北市立仁愛國中南投縣集集國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大葉大學管理學院博士班博士候選人現任集集生活美學協會理事長第十七、十八、十九屆南投縣議員第十八屆集集鎮民代表立法委員湯火聖國會辦公室主任秘書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投票時間：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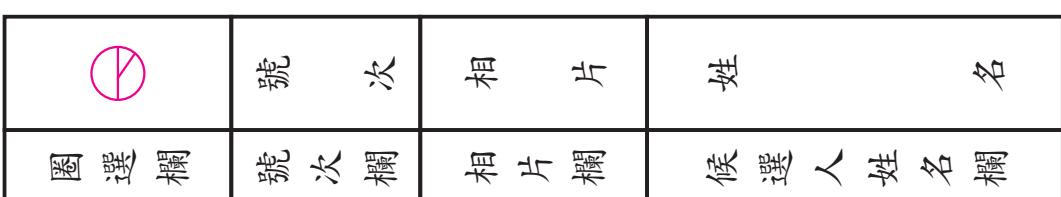
(二)選舉人資格：

1.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91年11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111年7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11年11月25日繼續居住者，有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原住民選出之縣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1.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2.投票時攜帶本人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 3.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4.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 5.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6.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7.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8.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9.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投票區，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摺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投票區，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万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10.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11.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票式樣）：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 1.縣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2.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 3.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山地原住民」字樣。
- 4.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 5.鄉（鎮、市）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 6.區域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 7.村（里）長選舉票為白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1.圈選二人以上。
- 2.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3.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4.圈後加以塗改。
- 5.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6.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7.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8.不加圈完全空白。
- 9.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規定，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一、候選人資格不合第二十四條第一項至第三項規定。二、有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項之情事。三、依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選前如買票，選後撈鈔票。

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

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投開票所名稱	設置投開票所之處所名稱	投開票所之村鄰別
第0284投開票所	集集國中	集集里全里
第0285投開票所	和平國小	和平里全里
第0286投開票所	林尾里集會所	林尾里全里
第0287投開票所	隘寮國小（音樂教室）	田寮里1—6鄰
第0288投開票所	隘寮國小（學生教室）	田寮里7—14鄰
第0289投開票所	隘寮社區活動中心	隘寮里全里
第0290投開票所	玉映社區活動中心	玉映里全里
第0291投開票所	吳厝社區活動中心	吳厝里全里
第0292投開票所	八張社區活動中心	八張里1—6鄰
第0293投開票所	武昌宮會議室	八張里7—14鄰
第0294投開票所	永昌社區活動中心	永昌里全里
第0295投開票所	廣明社區活動中心	廣明里1—6鄰
第0296投開票所	永昌國小	廣明里7—11鄰
第0297投開票所	富山里集會所	富山里全里

0800-024-099撥通後再按4

檢舉賄選要勇敢，政治清明有期盼。